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10月1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及坪山分公司多功能厅同步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职工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认真审议与民主表决，与会职工选举杨春海先生与朱宁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请见附件）。

杨春海先生与朱宁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次日起算。

特此公告。

附件一：杨春海先生简历

附件二：朱宁女士简历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10月19日

附件一：杨春海先生简历

杨春海先生，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网络工程师，2004年8月起任翰宇有限IT主管，2015年1月1日起任公司 IT 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杨春海先生直接持有5,000股公司股票，参与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附件二：朱宁女士简历

朱宁女士，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分析专业，药物分析工程师、执业药师；2003年5月起在翰宇有限工作，2004年7月起任质量管理部经理，2005年8月起任质量总监，2007年11月起任采购供应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朱宁女士直接持有3,000股公司股票，参与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